

■每日观点

律师团助力职工维权值得倡导

□杨李喆

广大职工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的提高,不仅仅需要他们自身的不懈努力,更需要这些守护他们的律师真心给力。

“以前工作人员态度虽然好,但是处理劳动争议的效率并不高,现在不仅解答很专业,而且维权效果也令人满意。”这种变化是不少职工在福建三明市职工服务中心寻求法律援助时的感受。去年4月,一支由维权律师组成的专业团队入驻三明职工服务中心,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的尝试让职工维权走上了“快车道”,

跑出了“加速度”。(10月28日《工人日报》)

职工维权最有力的武器就是法律。但是,由于职工法律素养不高,加之用人单位相关法律知识培训欠缺,一些职工面对权益被伤害时,往往会手足无措,甚至会采取一些极端方式解决,比如上访、破坏企业财产,甚至是以命维权等等,不仅使自己的权益得不到保障和维护,更有可能因维权突破法律边界,难逃相应制裁。

一定意义上而言,职工身边缺的就是懂法的人。三明职工服务中心的做法就值得称道,伴随着维权律师组成的专业团队入驻

职工服务中心,购买社会组织服务的尝试让职工维权不再难。职工律师团顾名思义,就是为广大职工群体提供法律服务的团队,旨在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强化工会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工作,提升服务职工水平。

维权律师专业团队入驻职工服务中心,具有多重积极意义。比如,能够弥补工会维护职工权益法律不足之难;又如,能够极大方便职工找律师维权,以降低职工维权成本;再如,更有助于及时介入劳动纠纷,以避免职工维权恶性事件的发生等等。可见,律师团无疑能够为职工维权增添一份可靠保障。

而且,从实践来看,自职工律师团成立以来,三明市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共接待职工来信、来访、来电共257件,涉及职工664人次,寄出《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提示函》183份。职工维权律师团归纳出了很多企业侵权时惯用的套路,在日常普法宣传和接待来访职工时进行普及,防止职工中招,这些实用的维权小贴士受到了广大职工欢迎。

同时,笔者以为,职工服务中心律师团最大的价值,还是对普法的引领作用。比如,通过法律及时介入劳动纠纷,能不断增强职工“办事依法、遇事找法、

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意识。尤其是,面对用人单位侵权的升级版,如一些企业为了利益最大化,常常在证明劳动关系材料上做手脚,也就能够引领其通过法律渠道维权。

诚如上述三明市职工服务中心律师团,几件较为棘手和复杂的劳动争议案件在职工律师团手中顺利完结,这让不少三明职工感到维权有了“主心骨”和“后援团”。其实就是如此,广大职工维权意识和维权能力的提高,不仅仅需要他们自身的不懈努力,更需要这些守护他们的律师真心给力。一言以蔽之,期待类似的律师团越来越多。

■每日图评

高速公路逆行33公里,何止是任性?

10月25日中午12时许,雅西高速汉源至石棉段,驾驶人余某驾车逆行近33公里,中途中经过了5座隧道,一路上险象环生,两次拒绝民警停车指令,最终被民警设卡拦下。事发后,26岁的余某受到罚款200元、驾驶证一次性记12分的处罚,并被依法刑事拘留,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10月28日《华西都市报》)

众所周知,在高速公路上驾车虽然很方便、很快捷,但是由于车速都很快,车流密度也大,留给驾驶人和车辆的反应时间都很短,所以危险性也不容小觑,然而,如今这个驾驶人余某的所做所为,真是刷新了人们对于高速公路违法通行和任性驾

驶的认知。

要知道,在车流滚滚、风驰电掣的高速公路上正常行驶都有可能险象环生,人家可好,居然敢在密布隧道桥梁,路况非常复杂多变的“蜀道”高速公路上逆向行驶,而且是一口气逆行了33公里,就连中途交警两次阻拦都置之不理,简直是亡命狂飙而停不下来的节奏。

余某的案例无疑是一个值得所有人引以为戒的反面典型。当今,高速公路越修越多,路网纵横交错,如果不注意,像余某这种跑反道以及错过路口、上错匝道等状况就有可能发生,但是无论如何,都必须保持头脑清醒,要把安全与规则放在第一位,千



万不能头脑发热、心存侥幸而一时糊涂、莽撞行事,仅仅为省点路程和花费却将安全和法律抛之脑后,在高速公路上随意逆行、停留,冒险掉头、倒车,特别是

更不能学余某这样任性妄为、一意孤行,否则等到出了事、挨了罚乃至闯了祸、甚至送了命才知无可挽回、悔之晚矣。

□徐建辉

■长话短说

“在家门口就业”值得点赞

10月26日,百姓就业“回天地区”社区化就业专场招聘会在回龙观镇东村家园社区居委会举办,50家用人单位端出1500多个岗位供“回天地区”居民选择。当天,有近2000名求职者参加,其中初步达成就业意向的有726人次。(10月26日《北京日报》)

1500多个岗位供2000名求职者选择,虽然总体上是供不应求,但当天就有726人次达成就业意向,在当今求职者对岗位颇多挑拣的背景下,这样一个比较高的就业成功率,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就近就业”,让求职成功的居民,可以“在家门口就业”。

“就近就业”显然受到居民的欢迎,其中包括不少初入职场的高校毕业生。有参加招聘会的居民表示,“现在上班的地方离家太远了,每天一来一回路上就得好几个小时。”因此,虽然已经在就业,但依然被这个招聘会所吸引,看看有没有就在家门口的就业机会,“看了几个都觉得还比较适合,我再选选。”

“就近就业”减少了就业者的就业成本,实际上等于是增加了收入,让“人尽其用”有了更多的“含金量”,而许多求职者因为可以“在家门口就业”,实现了求职愿望,这更是真正意义上的“人尽其用”。虽然人才流动,早已打破区域的界限,但在人尽其用的前提下,“就近就业”依然有着很大的空间。

“就近就业”也有利于减轻社会成本,比如居民上班“绿色出行”,减轻了城市交通的压力,缓解了于目前日益严重的城市道路拥堵,乃至对改善空气质量也有裨益。而于企业,员工减少了上班途中的奔波,身体精神状态将明显提升,因此将提高生产效率。这样的“在家门口就业”,显然值得点赞。

□钱凤伟

■网评锐语

对“霸王条款”要敢于维权

李雪:时而明目张胆、“霸气”十足,时而又玩起“隐身术”“变脸术”,纷繁复杂、难以名状。它便是“霸王条款”。有人可能会疑惑:“商家很少与我们签合同,哪里能看出是‘霸王条款’?”事实上,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商家利用“霸王条款”免除自身责任、加重消费者责任、排除消费者权利的行为不时发生。消费者对于一些“霸王条款”没有必要一忍了之,完全可以对其进行投诉举报,或者通过法律渠道进行维权。

■世象漫说



“抓阄”评低保!

“我们1组组长谢长廷在2014年评定低保户时乱整,随便将名额分给6户人,剩下几户就让各自来抓阄,还要求‘低保户’自己只留100元……”说起几年前那次低保户评定,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双东镇凯江村1组的王某某仍然非常气愤。(10月27日新华社)

□朱慧卿

■有感而发

切莫迷失于碎片化阅读

“5分钟读完一本名著”“3分钟看完一部电影”“10分钟带你了解历史”……类似的短视频节目如今在网络上大行其道,从点击量和点赞量看,受众不少。(10月25日《人民日报》)

碎片化已经成为当下非常流行的阅读方式,一方面是由于当前生活节奏很快、空闲时间少加之信息技术高速发展带来的便利等客观因素使然,另一方面也折

射出在阅读中滋长的急躁和功利情绪,很多人难以沉淀下来进行深度阅读,却又渴望在知识积累上能够“速成”,因此将“5分钟读完”“3分钟看完”这样的碎片化阅读方式奉为宝典。

过于依赖碎片化阅读方式,反而会让人产生思维混乱。看似接触了很多内容,但都是趋于表面化、片面化,好像什么都“略懂”一些,实际上没有一样能够

真正掌握。这种现象长期持续,转过头又会刺激人们的知识焦虑感,形成恶性循环。其实无论在什么社会环境下,获取知识的途径和规律是没有变化的,学习路上没有任何速成之法,古人“悬梁刺股、十年寒窗”方有所得,同样是对今人的殷鉴。想要真正对一门学问了如指掌,唯有依靠系统性、沉浸式的深度阅读。

□胡蔚

“黑公关”何以屡屡得逞?

宋鹏伟:近年来,自媒体“黑公关”让一些企业闻之色变。媒体调查发现,一些自媒体靠“黑公关”获取高额利益,有的能一年收数千万元“保护费”。“黑公关”的出现,伤害了正常和有益的竞争。因此,企业既要学会“在口水里游泳”,更要擅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